

## 先于春天抵达春天

——读张丽钧《做老师真好》

刘敬

“做老师真好”——如此书名，怕是会让我的教师同仁们喊喊喳喳一番吧：有点儿矫情呵！难不成是语带双关，话里有话？……我当然相信，绝大多数同仁的敬业爱岗精神还是有目共睹、无须细表的，但隔行如隔山，个中甘苦，难与言，能像张丽钧老师这般乐业忘我，由衷地愉快地感叹“做老师真好”者，庶几无多吧。

毋庸讳言，教师须以才德立世，因举手投足见学养，显素质，学生耳闻目睹，入肺铭心。而作家是要靠作品说话的，其笔下的每一行文字皆是无言的招牌，婉约豪放，优劣高下，读者自有明晰。张丽钧的特别之处，恰恰在于她是教师中的作家，作家中的教师，在双重身份的差异

中，她却能以一颗柔软、善感而仁厚悲悯的心，以自己温暖、纯粹而笑意缱绻的目光，智慧地寻得生活与才学、做人作文间的良性互补。

全书四辑作品，分别以辑首篇目命名。首辑《吾生》开门见山，说吾生，叹吾生，念吾生，似面对面地娓娓叙谈，亲切又从容。在一个个苦乐交织的成长故事背后，是一段段岁月难以冰封的鲜活记忆，是一张张穿越雨季迷惘的青春脸庞。作者会为撕碎的毕业生而忧心忡忡，为舞台上“完美”的假唱而痛苦失望，为那个叫“勺”的女儿的蜕变而悲喜难抑，为一句“遗珠之憾”在黄小菲的心上生出顽强的根芽而惶惑又欣慰……孔子说：“知之

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校园生活原是如此平淡，却又如此多彩，一切只因了作者的乐教善育，因了她的慧眼独具与琢璞为玉的执著。

第二辑《人生课本》里选录的一篇篇佳作，更多的充满了作者的思考与感悟。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一部书，虽装帧有别，厚薄各异，内容亦迥然不同，但，唱念做打，起承转合，在一日日的幕起幕落之间，悲欢愁怨的演绎却又是那般惊人的相似。张丽钧以教师兼作家的双重眼光，敏锐又犀利地从同仁、弟子们的凡俗脸孔与背影里窥出了别样的传奇，进而省思过往，解剖自我，悟教学之道，探育人良方，颇能给你我以启迪。

至于《心头的暖》与《抬头看云》两辑，虽同样为温婉、清雅的短文，却更加精致，更加诗意，也更加灼目，宛如一朵朵迎风笑绽的花儿，含着吐艳，芬芳袭人。由《我见青山多妩媚》等文可以看出，作家的视野正逐步拓宽，作家心胸正日益壮阔，作家思维的广度与深度在日常的工作、学习与创作的历练中已得到大幅提升——除《门的悬念》等文被选入中小学教材外，还有《心灵的选择》等十多篇佳作入选高考作文背景材料和中考阅读材料即是明证。

杏坛神圣，让无力者有力，让有力者前行，先于春天抵达春天。这，便是《做老师真好》给予读者的正能量。您，感受到了吗？



## 书香影

近日，首届“中国海门·卞之琳诗歌大赛”发布会暨海门卞之琳艺术馆开馆仪式，在卞之琳的故乡南通市海门区临江新区隆重举办。卞之琳艺术馆面积约900平方米，主要分为主展示厅、诗歌展示区、空间再现区以及书吧休闲区等四个功能区。通过对卞之琳先生的生平事迹、生前实物等展陈，以多种呈现方式，为参观者提供更好的观赏体验。 施敏摄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兴趣爱好，并以此为快乐之源。我的爱好就是藏书，且乐此不疲，延续至今。

小时候，家里很穷，父母守着农田挣生活。即便如此，在我学习上却毫不吝啬，只要我说买书，父母就会拿出一毛两毛的碎钱给我。从开始时的连环画，到后来的各类杂志，各种书慢慢地堆满了衣橱的抽屉。每到夏天，我就会连抽屜一起搬到太阳底下晒书，让那些因为受潮而发皱的书本重新平整起来。晒书时，小伙伴们就会挤到我身边来，想要看上几本。都是熟悉的玩伴，我也不好拂了他们的渴慕之意，便大度地借给他们。不过有言在先，只能在这看，不可带回家。

买的书看腻了，我就到处找书借书看。父母卧室的梁上吊着一捆包扎好的黑袋子，引起了我的好奇。一天，趁父母不在家，我偷偷地解了绳子，打开包裹，里面竟然是书。《喻世明言》《官场现形记》《人生》《红楼

梦》……都是厚厚的文学书籍。我拿出其中一本，如痴如醉地看了起来。正当我看得津津有味时，父亲回来了。看我“偷”了他的书，他语重心长地对我说：“这些文学书你这个年龄还不能看，一是看不懂，二是耽误你学习时间，等你长大了，这些书都归你。”原来这就是父亲将书束之高阁的原因，想到这些书以后都归我所有，心里别提多美了。

上大学后，读书的时间多了，基本上是见书买书。同学们有时候会跟我说，你可以到图书馆借书，书看完装在脑子里就可以了，干嘛要买书啊。我跟他们解释说，有些书看过一遍不解其中味，没有参透书本之义，就想多看几遍，自己的书更方便翻阅和思考。同学们听了后，若有所

思。大学毕业，同学们各奔东西，大家行李中的书本也和我一样多了起来。前几年换了房子，有了属于自己的书房。装修时，我跟工人讲，一定要多打几个书橱，而且要结实。搬进新房，过去的存书把三个书橱一下子就占满了。每天吃过晚饭，我就会泡在书房里，看看新书，翻翻以前的旧书，惬意极了，就像跟老友交心一样舒坦，就像将军检阅士兵一样豪壮。

## 藏书乐

谢文龙

随着藏书增多，原有的书橱放不下了。去年“双十一”，我在网上买了两个组合式的铁制书橱，拼装起来，藏书量是以前书橱的好几倍，家人连连称赞我，说是多年来网购最成功的一次，让我沾沾自喜了好久。藏书空间一下子变大了，买书藏书的热

情又高涨了起来。到家里做客的亲朋好友无不为了我的藏书之巨而啧啧称赞，有时候还会跟我借上几本，那一刻感觉自己很“富有”。朋友们有时候会好奇地问我，买这么些书需要多少钱啊。听完，我哈哈一笑，自豪地跟他们说，我不抽烟、不喝酒，省出来的钱就拿来买书。抽烟喝酒的满足终归化为无形，藏书的快乐却时刻存在啊！

我的藏书，有些是书店原价买的、有些是网上打折的、有些是好友赠送的、有的是地摊上淘的。不管他们来源何处，都让我视若珍宝，藏之甘之如飴。

闲暇时，我会跟上初中的孩子在书房里看书，互相分享读书心得，探讨书中的内容和思想，并且每每都能达到共同。这也是藏书的收获之一吧。

诗书传家远，耕读继世长。买书藏书不仅愉悦我自己，更能让孩子从中汲取营养，习得安身立命之本领。藏书乐，乐藏书！

## 木心的标题艺术

刘浪

意，没有新意，不用。”木心反对直接用典，尤其那种生搬硬套的。他的短篇小说《夏明珠》，故事地点在上海，主角名叫明珠，结局很悲惨，教人流泪，所以发表时，题目被编辑改成了《沧海月明珠有泪》。木心忍不住吐槽，“怎么都顺手牵羊般地借一句唐诗来做文章文集的题名，古人是不会这样没自尊的。”他当年常告诫自己的学生“不用别人的话，自己讲，讲得再不行，文章总是本色的”，还打了个比方：“妙青菜，总是好的。”

金庸主办香港《明报》时，曾定下“五字真言”的用稿标准，其中一字即“图”：图片、照片、漫画均图也，文字生动，有戏谑舞台感，亦广义之图。可能与木心是画家出身有关，他也十分重视文字的画面感。比如，《月亮出来了》《旷野一棵树》《渔村夜》《维斯瓦河边》《佐治亚州小镇之秋》《阿尔卑斯山的阳光面》等标题，

都具有很强、很鲜活画面感和意象性，一下子就将读者拉入了某种氛围之中。标题作为文章的门脸，尤其读散文，我们都有这个经验，往往是先看目录上的标题，感兴趣，再去翻读后面对应的正文。木心的自传体散文《塔下读书处》开头写道：“我家后园的门一开，便望见高高的寿塔，其下是‘梁昭明太子读书处’，那个旷达得决计不做皇帝……”此文首次发表时，叫《忆茅盾书局》，意思比较直白。后改为《塔下读书处》，蛮有诗情画意，也多了份悬念，还增添了历史典故的文化内涵在里面，显然更能吸引读者。

木心早已洞悉：“一件艺术品的初稿，往往是错误，往往是耻辱……就是它，最后成为杰作”，而秘诀在于不断修改、勘正。写文章拟标题，多推敲、多修改，这或许便是木心“最杀手的拳”。

## 芦花千顷月明中

耿艳菊

一个人会有好几个名字，最深入意念的只有一个。植物们也是这样，一重一重跨过岁月的门槛，总会有一个名字住进人的心中，亲切如亲朋乡邻。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蒹葭是水边芦苇，远古的《诗经》，带着云烟的名字，那时的人心思简单，总是那么有诗意。

天接苍苍落，江涵袅袅花。袅袅花是秋天芦苇的花，即芦花。芦花虽是芦苇的花，却已为这植物的乳名了。

芦花就是这股被家常的叫起，仿佛同是喝着一条河里的水长大，任你在外飞黄腾达，名号有多响亮，就是喜欢叫你的乳名小三子，那是习惯，一种不言说的深深亲切感。芦花是幸福的。

太熟悉了。那是多少人年少的记忆。有水处，芦花就生长盛开，温暖。芦花插瓶，芦花枕，芦花草鞋，芦花被……天南地北年年客，只有芦花似故人。

芦花是一朵朵蕴藏着冰雪里的向阳花，是暖，是笑，是记忆深处最珍贵的一份亲情。年少时老家冬季天寒地冻，姥爷每年都会给我们编好芦花草鞋，踏着风霜走十多里路送来我们家，笑盈盈看我们穿上，他方心满意足。

多少年过去，芦花草鞋的温度穿过岁月风尘，一直暖乎乎的在心间。每每和孩子走在芦花边，我总是要提起旧光阴，给他讲芦花草鞋的故事。有时，我刚要说，孩子便笑了，你姥爷会用芦花编草鞋，很暖和，对吧？

芦花是秋天的半个天下——极目江天一望，寒烟漠漠日西斜。十分秋色无人管，半属芦花半蓼花。到湖边，河边，沟渠边，芦花飞扬——更喜好风来，数片翻晴雪。秋深寂寥，芦花说，怕什么？它们眼下的路和时光是

要走向一整个冷冷的季节，可还是要不管不顾地先盛开，走下去才会有出路。

古人的诗词中，今人情感的一隅，都有芦花的地位。纳兰性德也曾写过芦花，意境悠然美好：收却纶竿落照红，秋风宁为翦芙蓉。人淡淡，水濛濛，吹入芦花短笛中。

更有喜爱芦花的元代王吉昌把芦花很多的好融进了一首词中：心开五对忘，性逸六情绝。气冲形变化，首级空飞血。功旌品莹，产阳魂，奋威烈。始终不变实相露，贯通无内外，貌难分别。出生灭，纵横清静体，无像天中物。究竟真法眼，剔眉纤鬣块。辉开万古清光洁。圆明物物显，了然如缺。芦花作为植物的用途和它的品行气格都在其中了。

几代生涯傍海涯，两间屋盖芦花。灯前笑说归来夜，明月随船送到家。芦花和棉花一样，都是温暖世间的朴素植物。而生长在浅水边的芦花，大概有水的润泽，更多了几分诗情和画意。

像春天的油菜花为很多人所热衷为观赏的集体震撼、拍照的明亮背景，秋天的芦花亦是自然界难得的景象，随意一个姿势，随手一按，就是一幅暖意和远意和古意交织，意味深远的景象。

一大片浅水域，开满芦花。一条木栈道安安静静在芦花间逶迤绵延。一对老夫妻缓缓行走在木栈道上，时而停下拍照，老先生执机意气风发，老太太长裙红衣娴静温婉，恰似少年时。不远处有一家三口也在芦花边上行走玩耍拍照，笑声咯咯，热热闹闹的。

这样的场景多让人欢喜。最是平生会心事，芦花千顷月明中。万家心愿不过是在尘世一家人和美相守，康泰平安，还有那孩子之手与子偕老的静好。芦花都懂得。



《犹太人四千年》([英]保罗·约翰逊/著,管燕红、邹云/译,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21年6月)

遗憾的是，历史学家很少如他们希望的那样能做到客观。《圣经》历史涉及基督徒、犹太人和无神论者的信仰或偏见，触及我们存在的根源，因此在这个领域即使能够做到客观也非常困难。此外，学术领域也存在专业角度上的曲解。19世纪以及20世纪的很长一段时间，《圣经》的历史都被经文学者掌控，他们的本能和受到的训练始终都是拆解《圣经》故事，找出汇编故事中那些人的来源和目的，在此基础上挑选少数可信的片段，然后从比较历史的视角重建事件。但是，随着现代科学考古学的发展，一种与之抗衡的力量开始出现，即利用古代文献的指导，求证于实物遗迹。在希腊和小亚细亚，对特洛伊、克诺索斯、克里特岛上的其他米诺斯遗址、伯罗奔尼撒的迈锡尼遗址的发现和发掘，连同对其中一些地方出土的古代宫廷记录的破解，让《荷马史诗》恢复了历史记录的地位，让学者们注意到传说的外表下面越来越多的真实成分。因此，在巴勒斯坦和叙利亚，对古代遗址的调查研究和大量经过复原以及转译的法律和行政记录已经强有力地倾向于恢复《圣经》前几卷的历史叙事价值。特别是W.F.奥尔布赖特(W.F. Albright)和凯瑟琳·凯尼恩(Kathleen Kenyon)的工作，让我们对《旧约》前几卷描述的地点和事件的真实存在重拾信心。同样重要的是公元前两千三年的档案被发现，给迄今为时晦涩难解的《圣经》章节带来了新的亮光。就在50年之前，《圣经》前面的章节还被视作神话或象征，而如今，举证责任已经转移：越来越多的学者倾向于认为这些经文至少蕴含了事实的萌芽，并以培育这株萌芽为自己的工作。但这并未让《圣经》的历史解读变得更容易。基要主义和“批判”的路径还是简明得令人快慰。现在，我们认为《圣经》文字作为寻找真相的指南太复杂与太模糊，但不管怎样，它还是提供了指南。

如此，犹太人就是当今世界上拥有记录自己起源历史的民族之一，而且记录他们起源的历史可追溯到远古年代。尽管这些记录中的很多地方非常晦涩难懂。将《圣经》塑造成如今这个模样的犹太人显然认为他们的种族尽管是由亚伯拉罕创建，但其祖先甚至可以追溯到更早，一直到人类的始祖亚当。按照目前的知识水平，我们必须假设《创世记》开头的章节具

有提要 and 象征的意味，而非描述事实。第1章至第5章出现了诸如智慧、邪恶、羞耻、嫉妒和犯罪，与其说是真实的事件，不如说是解释说明，即使中间也夹杂着残存的回忆。比如，若说该隐和亚伯的故事完全是杜撰，很难令人相信；该隐的回复“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听起来像确有其事，而且这个蒙受耻辱和惊恐不安的人身负有罪的记号，他的形象极具感染力，以至于很容易让人觉得这就是历史事实。令人印象深刻的是，与异教徒的宇宙起源论相比，犹太人对创世过程和早期人类活动的描写，显然对世界及其生物按照何机制诞生缺乏兴趣，而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的讲述者却被这种兴趣引入了超自然的歧途。犹太人仅仅假设预先存在一位无所不能的上帝，他实施行动却从未被形容和描述，他拥有自然本身的力量和不可见性；值得注意的是，《创世记》的第1章，就不同于古代其他所有的宇宙起源论，从本质上来说，倒是与现代科学对宇宙起源的解释，尤其是大爆炸理论符合符符。

并不是说犹太人的上帝在任何意义上都等同于自然：恰恰相反。尽管始终不曾形象化，上帝被表现为一个人却是再明显不过的。比如，《申命记》竭尽全力地崇拜自然和自然神灵并受到轻视的异教徒与崇拜上帝本人的犹太人加以区别，警告他们“又恐怕你向天举目观看，见耶和華你的神为天下万民所摆列的日、月、星，就是天上的万象，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侍奉它”。此外，这位人性化的上帝从一开始就为他的生灵制定了无比清晰并必须遵循的道德准则，因此犹太人早期的人类道德范畴从一开始就存在且必不可少。这又让它与所有的其他宗教的论述迥然不同。因此，《圣经》的史前部分奠定了一种道德基础，整个事实结构全都以此为基础。即使最原始的犹太人也都被描述成绝对能够明辨是非的人。

选自《犹太人四千年》

